



澳門發展及質量研究所
Instituto para o Desenvolvimento e Qualidade, Macau
Institute for the Development and Quality, Macau

工程質量保證計劃及程序

緊急呼叫系統工程

工程質量保證計劃及程序

緊急呼叫系統安裝工程

一、 通則及適用範圍

本節所述內容適用於緊急呼叫系統安裝工程。緊急呼叫系統由安裝在管理區的呼叫主機和分別設置在特定位置的呼叫分機或走廊顯示幕組成，一旦特定位置有人按呼叫按鈕，管理區的主機就發出聲光報警信號/走廊顯示幕同步顯示呼叫特定位置，負責人員便可以立刻趕往特定位置處理緊急情況。根據系統的設計方案、技術規格/承攬規則、施工圖紙來檢查系統工程的實際情況，如設備安裝的部位、產品的規格型號、產品的性能和功能等，並按照設備/產品使用說明書的規定進行操作。

各方面的基本要求均需要滿足技術規格/承攬規則與相關標準、法規的要求。如設計單位沒有特別指明有關設計要求，建議可以國家及國際標準作參考。

二、 工程質量保證文件之要求

緊急呼叫系統工程於各施工階段，承建單位需提交下列文件作審閱或記錄存檔：

施工前階段

- ✓ 澳門土地工務局相關專業範疇的註冊工程師的責任聲明書；
- ✓ 所有技術文件需由澳門土地工務局相關專業範疇的註冊工程師簽署；
- ✓ 深化設計文件及圖則供設計單位及監理單位審閱（如適用）；
- ✓ 按招標文件明確規定的技術和應用要求提交材料資料及相關的質量證明文件；
- ✓ 施工方案；
- ✓ 檢測計劃、方案及檢測表格送審，送審內容包括但不限於：
 - 一般性項目
 - 傳輸線路
 - 前端設備功能
 - 系統整體功能
 - 系統聯動功能
 - 各專業及其子系統設備數量清單、自檢計劃安排、自檢內容及檢測表格、第三方測試單位資質及表格及抽檢數量及比例（如適用）

**備註:**

為了進一步保證質量，所提供測試報告的測試標準需為現行適用版本，且自報告簽發起計不多於5年。

工程施工階段

- ✓ 材料進場記錄，需定期提交給監理單位及質量控制單位審閱；
- ✓ 綜合系統圖；
- ✓ 線槽、管道佈線圖；
- ✓ 設備平面佈置圖；
- ✓ 設備安裝大樣圖；
- ✓ 設備通訊總線線路路由圖；
- ✓ 設備/控制箱接線資料與圖則；
- ✓ 系統連接系統圖；
- ✓ 設備/系統產品使用說明書；
- ✓ 設備器材一覽表；
- ✓ 需於現場弱電機房製作樣版區域以驗證安裝工藝符合方案的要求。

竣工驗收階段

- ✓ 竣工圖；
- ✓ 隱蔽工程驗收記錄；
- ✓ 維修保養手冊；
- ✓ 緊急呼叫系統自檢記錄及第三方抽檢報告。

備註：

1. 監理單位及質量控制單位在審閱相關的檢查及測試的自檢記錄後，如對其質量有懷疑或存在未能確定的情況下，可按實際情況要求承建單位進行第三方抽樣檢測以保證質量符合要求；
2. 所有圖則必須有清楚明確的圖例及說明。

三、 檢查、測試及驗收工作

緊急呼叫系統工程中，所有檢查工作需使用合適及具有效校準證書的檢查設備，並由承建單位的具資格專業人士，如需提交檢查記錄供審閱，則有關記錄需由相關範疇的專業工程師簽署確認（備註中指定由澳門工務部門認可的第三方檢驗單位進行除外），檢查工作可歸納於下表：

緊急呼叫系統工程檢查項目表						
檢查項目	檢查目的	材料控制	施工控制	檢查頻率	參考標準要求	備註
一般性項目	各材料及設備與已核准的報批材料相同	✓	✓	全數檢查	a, b	提交記錄供審閱
	設備安裝位置及方法與相關圖則相符合	---	✓			
	設備外觀完整，安裝應牢固、整齊、美觀	✓	✓			
	系統設備在正常通電情況下工作正常	---	✓			
	系統各組成部分應有唯一、清晰、永久不易脫落、打印的標識	---	✓			
	線纜應有唯一、清晰且不易脫落的永久性打印標籤	---	✓			
	線纜已排列整齊、走向順直、曲率半徑符合相關要求、沒有糾結並已做好綁紮固定，外露敷設線纜以套管作保護	---	✓			
	設備內的接線端子與引線的連接應牢固可靠	---	✓			
	設備接地電阻值應符合工程設計文件要求	---	✓			
	已剝開外層護套的每芯光纖/尾纖線材建議在光纖熔接盤/光纖跳線面板/光纖插座內按其結構所規定的方式對有關線材進行盤繞處理	---	✓			
	系統試運行記錄（連續無故障運行 120 小時）	---	✓		[2]	
網絡線路	網絡線路符合綜合佈線工程文件要求	---	✓	全數檢查	a, b [3] - [5]	提交記錄供審閱



緊急呼叫系統工程檢查項目表						
檢查項目	檢查目的	材料控制	施工控制	檢查頻率	參考標準要求	備註
前端設備功能	實現當按下緊急呼叫按鈕，相應位置之設備（如門頂閃燈及蜂鳴器、遠端顯示屏、系統界面）運作符合工程設計文件要求	---	✓	全數檢查	a, b [1], [2]	提交記錄供審閱
	靜音功能運作正常	---	✓			
	覆位功能運作正常	---	✓			
系統整體功能	控制中心於接收到前端設備所發出的求助訊息後之反應時間是否符合工程設計文件要求，且所收到的警報內容正確	---	✓	全數檢查	a, b [1], [2]	提交記錄供審閱
	系統的報/撤防功能是否運作正常	---	✓			
	控制器通訊回路的自動檢測報錯功能，當通訊線路故障時，系統給出報警信號	---	✓			
	軟件電子地圖功能運作正常	---	✓			
	系統對系統操作人員的使用權限進行多種類的分級設定	---	✓			
	系統對求助記錄、操作、報警事件等的數據記錄與實際情況一致	---	✓			
	系統時間、所有有關設備時間及警報時間與 NTP 伺服器同步，其時間及時區與實際時間一致	---	✓			
系統於使用後備電源時能正常運作且運行時間符合設計文件要求	---	✓	全數檢查	a, b	提交記錄供審閱	
系統聯動功能測試	與其他系統的聯動功能測試	---				✓
其他	具體工程中有要求，而上述功能中未涉及到的項目	---				✓

三、檢查、測試及驗收工作（續）

緊急呼叫系統裝工程中，所有測試及驗收工作需使用合適及具有效校準證書的檢查設備，並由承建單位的具資格專業人士進行，如需提交測試記錄供審閱，則有關記錄需由相關範疇的專業工程師簽署確認（備註中指定由澳門工務部門認可的第三方檢驗單位進行除外），測試及驗收工作可歸納於下表：

緊急呼叫系統工程測試及驗收項目表							
檢測項目		檢測目的	系統性能	測試頻率	參考標準要求	備註	
網絡線路	網絡線路符合綜合佈線工程文件要求		✓	5% ①②	a, b [3] - [5]	由第三方檢驗單位進行	
前端設備功能	實現當按下緊急呼叫按鈕，相應位置之設備（如門頂閃燈及蜂鳴器、遠端顯示屏、系統界面）運作符合工程設計文件要求		✓		a, b [1], [2]		
	靜音功能運作正常		✓				
	覆位功能運作正常		✓				
系統整體功能	控制中心/遠端顯示屏於接收到前端設備所發出的求助訊息後之反應時間是否符合工程設計文件要求，且所收到的警報內容正確		✓				a, b [1], [2]
	相應位置的報警靜音功能運作正常		✓				
	系統的報/撤防功能是否運作正常		✓				
	控制器通訊回路的自動檢測報錯功能，當通訊線路故障時，系統給出報警信號		✓				
	軟件電子地圖功能運作正常		✓				
	系統對求助記錄、操作、報警事件等的數據記錄與實際情況一致		✓				

備註：

參考標準：

- a - 工程技術規格/承攬規則
- b - 成品供應商/生產商/加工廠商技術指引
- c - 設計要求

建議檢測頻率：

- ① 當技術規格/承攬規則指明該項測試結果/參數對該工程的施工或質量有著重要的影響時，須加以考慮進行抽樣檢測。質量控制單位建議一般第三方抽樣檢測頻率為 5%，但可以按實際情況作出調整。當抽樣檢測結果不符合要求時，應對檢測件或系統進行調校或更換，然後再進行同類之檢測，質量控制單位將按實際情況增加抽樣檢測頻率以確保質量符合要求。
- ② 第三方抽樣檢測頻率為 5%，如果安裝數量為 10 個以下，則建議最少抽樣檢測 1~2 個。



四、 引用法規/參考技術文件

- [1] GB/T 50763-2012，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無障礙設計規範
- [2] GB 50339-2013，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智能建築工程質量驗收規範
- [3] GB/T 50312-2016，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綜合佈線系統工程驗收規範
- [4] ISO/IEC 11801,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Generic cabling for customer premises
- [5] ANSI/TIA/EIA 568, Commercial building telecommunications standard